

遂平县检察院做好“加减乘除”四算法—— 让“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落到实处

近年来,遂平县检察院认真贯彻落实高检院关于“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做好“加减乘除”四算法,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在制度保障方面做“加”法,打牢实施基础。遂平县检察院更新工作思路,研究制定《“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工作办法》,建立了联络员制度、双告知制度等基本制度,保证该项工作有序开展。建立领导办信制度,该院坚持群众来信一律由检察长阅批,出台《领导干部办理群众信访案件工作规定》,制作领导办信台账,领导参与办信率为80%以上。建立督办通报制度,坚持开展周统计、月通报、季讲评制度,每

月初将群众来信办理台账和领导干部办信台账在院机关电子显示屏公示,形成浓厚的办信氛围。在冗杂程序方面做“减”法,减轻群众诉累。主动转换角色,以群众视角审视检察工作,对信访程序重新梳理,对不需要当面了解的问题全部采取短信、电话形式沟通;将受理、办理、答复、回访环节的文书统一归类,对其中必须由当事人签字确认的文书进行整合,尽量减少群众跑腿签字的次数。主动便民利民,积极向群众宣传12309中国检察网等各类检察服务,引导群众使用网络、电话等方式反映问题和表达诉求。

在部门联动方面做“乘”法,做好实体答复。努力克服非控申业务部门对办理群众来信认识有偏差、配合难度大、实体性答复环节效率低下等问题,整合各部门力量形成全院“一盘棋”,真正提升质效、发挥“乘数效应”。更新陈旧观念,多次召开院务会学习上级关于“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工作的指示要求,树立“部门都是办信窗口、人人都是办信责任人”的新认识。在办信过程中如遇需部门配合的情况,负责办信的第五检察部可直接联络相关部门召开联席会,建立“绿色通道”提高办理效率。院党组成立检察长任组长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每两个月听取一次

工作汇报和办信情况通报,并提出指导性意见,保障制度落实。在消除隐患方面做“除”法,促进和谐稳定。坚持用心办信,提升发现信访案件隐患苗头的敏锐性,主动寻求途径消解信访隐患,提升舆情控制敏锐性。对律师来信、重大关切案件当事人来信等特殊案件保持高度敏感,在程序合法前提下办案人员全力协调迅速办理,严控舆情风险。提升线索发现敏锐性。在办案中主动关注被害人生活收入、因案致损等情况,用好司法救助工具,传递检察关怀、消除信访隐患,基于来信来访发现线索并开展司法救助5次,发放救助金10余万元。(霍力 曹源源)

组织考试作弊 九人被判刑

辗转两省10多个地市,历经一年多的艰苦侦查,日前,河南省中原油田公安局民警成功侦破2019年国家“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濮阳油田考点组织考试作弊案,涉案的40余名犯罪嫌疑人全部被抓获归案。2019年9月21日,办案民警以案发地一名“替考枪手”为线索,抽丝剥茧,梳理案情,查明犯罪嫌疑人张某等4人在2019年国家“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濮阳市油田第十三中学考点,组织考生跨江苏、河南两省10多个地市为30余人多次替考作弊,非法所得共计48.65万元。办案民警克服工作头绪多、涉案范

围广、抓捕难度大等困难,冒着疫情的风险,缜密侦查,不放弃任何一个线索,先后组织了20余次的抓捕和劝投工作,涉案的40余名犯罪嫌疑人先后到案。2020年12月30日,在主导张某某等4人犯组织考试作弊罪进行了一审判决,分别判处有期徒刑3年2个月、3年1个月、3年和2年11个月,共追缴张某某、肖某刚、王某亮3人非法所得48.65万元。目前,该案已有9人被分别判处不同刑罚,其余涉案人员正在进一步诉讼中。(卢建永)

4.8万元失而复得

1月8日,兰考县南彰派出所举行退赃仪式,将破获诈骗案件中追回的4.8万元全部退还给受害群众。“警察同志,真是太感谢你们了!时间隔了这么久,没想到被骗的钱还能追回来。”在退赃现场,拿到失而复得的资金,受害人李某激动不已。事情追溯到2018年,南彰派出所接到报案称,有人以假冒银行工作人员设立银行助农取款点为

由,骗取设备安装费。对于诈骗类案件,最重要的是与犯罪分子争时间、抢时间,南彰派出所组织警力迅速出警,到达现场进行梳理,第一时间采取紧急措施。由于涉案资金流向较广、受害群众较分散,给案件增加了难度。但南彰派出所全体民警下定决心,对该案多次进行分析研判,最终将涉案嫌疑人抓获归案,受害群众被骗的4.8万元全部被追回。鲁航文/图



法官倾情调解 夫妻冰释前嫌

“法官,我考虑了很久,决定再给孩子爸爸一个机会。”近日,李某来到浚县人民法院小河法庭要求撤回对丈夫赵某的起诉。赵某与李某属于自由恋爱,两人育有两个儿子、一个女儿。2016年,赵某外出打工,其间生活不检点,李某知道后坚持要离婚。赵某不同意,李某起诉到法院要求判决离婚,并要求抚养婚生子女。承办法官在开庭前了解到,双方父母及子女都表示希望二人能够和好,恳

请法官做劝说工作。在对二人的调解中,承办法官提出给予双方当事人一个月的冷静期,鼓励双方继续共同生活,双方均表示同意。几天后,李某主动找到承办法官,要求撤诉。李某称回去后二人进行了长时间的沟通,赵某承诺会改正以前的错误,做个好丈夫。为了孩子,李某决定给赵某一次机会,一个即将破裂的家庭得以挽回。(本报记者 艾德利 通讯员 张香玲)

拒不执行被拘传 又涉诈骗获刑拘

“你好,我们是西峡五里桥派出所民警,因王某涉嫌诈骗需带走调查。”近日,在西峡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开展的集中执行活动中,一民间借贷纠纷案件的被执行人王某刚履行完案件,就被警方带走。据悉,原告王甲与被告王乙系朋友,2018年被告向原告借款2万元,期限一年,其间被告陆续还款,下欠3200元原告讨要一直未果,王甲遂将王乙诉至法院。经审理,法院判决王乙十日内偿还原告王甲3200元。判决生效后,王乙无视生效判决书,王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多次联系王乙,但王乙电话始终无法接通,到其居住地查找也未见人。据申请人反映,王乙系无业游民,居无定所,但经常驾驶登记在他人名下的奥迪车。

干警利用凌晨大执行行动,前往王乙一处房屋,意外在其居住楼下发现了该奥迪车,后排座位上还放着鲜花和礼物。当即警敲开王乙家门时,睡眼朦胧的他一脸诧异。询问过程中,王乙称奥迪车是亲戚的,现身无分文,宁愿被拘留也不还款。干警随即勒令王乙拿出手机,查看其微信及支付宝余额、交易明细。令干警惊讶的是,其手机注册多个微信账号,但余额都为零。提及多个微信账号,王乙支支吾吾。干警遂将车辆扣押,并将其拘传至法院,欲对其采取强制措施。见此,王乙赶紧联系其母亲代为交纳执行案款,该案执结。但因怀疑其涉嫌电信诈骗,执行干警联系了公安民警,不承想公安民警正在查找其下落。目前,王乙因涉嫌诈骗已被警方刑事拘留。(杨萌)

封丘县司法局 深化以案促改 推动从严治党

为了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近日,封丘县司法局按照司法行政系统以案促改工作的要求,对照党章党规认真检视问题,采取四项措施,狠抓整改落实,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经济发展高质量。精心筛选典型案例。以发生在司法行政系统的典型案例为警示,要求全体党员干部牢固树立预警观念,以案为鉴,从典型案例中举一反三、防微杜渐。逐案剖析问题原因。对于纪委监委通报的典型案例,逐案剖析案件发生的深层次原因,列出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整改清单,找出症结及监督管理漏洞,形成靠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认真抓好整改落实。要求各部门结合案件整改工作,通过召开警示教育会议、开展廉政谈话、构建风险防控体系、完善规章制度等方式,切实抓好整改落实。着力健全长效机制。把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以案促改工作同构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体系、廉洁风险防控体系、纪律审查责任体系工作结合起来,建立坚持标本兼治推进以案促改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机制。(蔡庆军)

河南省地方铁路公安局郑州分局 强化措施 严打黑恶犯罪

近日,河南省地方铁路公安局郑州分局紧紧围绕公安局中心工作部署,精心组织,多警联动,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措施,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河南省地方铁路公安局郑州分局主

要领导高度重视,靠前指挥,坚持“有黑除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工作思路,强化工作措施,加强警种配合,组织刑侦、治安和派出所民警深入辖区区、站段及沿线村庄,扎实开展涉黑涉恶线索滚动摸

排,提高铁路沿线见警率;广泛发动群众、依靠群众,鼓励群众积极举报涉黑涉恶犯罪线索,加强巡逻防范,扩大宣传声势,进一步打击犯罪活动空间,切实营造家喻户晓、严打黑恶的浓厚氛围。(子玉)

平舆县十字路乡 “流动调解团”入村化解矛盾纠纷

近日,平舆县十字路乡秦庄村的秦老汉终于去了心病,三个儿子因养老产生的纠纷,经乡里的“流动调解团”进村调解后得到了妥善解决。这是该乡在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活动中,对排查出来的突出矛盾纠纷,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入村联合调解后带来的成效。入冬以来,该乡开展了“一村一干一警一员”矛盾纠纷大走访、大排查活动,对排查出来的问题和矛盾纠纷,能当场

解决的由排查人员会同村、组干部现场调处解决。针对个别问题复杂、疑难纠纷和涉法信访案件,该乡成立了由综治、司法、信访、民政等相关单位成员组成的“流动调解团”,入村现场办公,联合调处解决。对属于婚姻、赡养、继承等财产及经济纠纷的,“流动调解团”以司法、民政人员为主,运用司法调解、行政调解、人民调解三大调解功能,法理相济给予调处。对属于土地及宅基地纠纷方面的矛

盾,“流动调解团”以司法、村建中心等人员为主,入村联合办公现场解决问题。同时,“流动调解团”实行了乡领导干部包案件、包调处、包回访、包稳定的“四包”责任制,提高了调解成效。该乡“流动调解团”入村现场办公,让群众少跑了腿,提高了办事效率,减少了上访案件。至目前,已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3件,有力地促进了乡村和谐稳定。(本报记者 黄华 通讯员 盛德勤)

“揪心事”变成“暖心事” 唐河县检察院司法救助机制助力脱贫攻坚

“检察院救助我,把揪心事变成了暖心事,打心眼里感谢检察官们!”1月11日,唐河县大河屯镇邢李庄村69岁的郝大妈拉着前来回访检察官徐志峰的手,激动得老泪纵横。2020年1月3日,郝大妈的丈夫马某驾驶三轮车在道路上行驶时,被陈某驾驶的小型面包车撞上,致使马某车辆受损,马某当场死亡。犯罪嫌疑人陈某从案发到审查起诉阶段,没有给予任何赔偿。当年10月,唐河县第五检察部检察官徐志峰、韩兰英在履职中发现,郝大妈今年已69岁,体弱多病,丧失劳动能力,依靠马某微薄的种地收入维持生活,家庭无其他收入来源。马某的死亡,使郝大妈的生活一下子陷入了困境,属于因案致贫。该院第一时间启动司法救助程序,向该院刑事检察部门、申请人所在地村委及扶贫部门核了解并调取相关材料,经审查认为该申请人符合国家司法救助的情形,依法作出对其司法救助的决定,

向其发放了司法救助金8000元。去年以来,唐河县检察院把司法救助作为服务脱贫攻坚的政治任务,制定了《唐河县人民检察院内部司法救助工作办法》《唐河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司法救助的适用范围和工作程序,防止因案致贫、因案返贫、因案增贫。开辟救助绿色通道。该院对无法通过诉讼或者其他途径获得赔偿、赔偿,生活发生严重困难的贫困户,开辟优先评估、加快审批节奏的“绿色通道”,把司法救助职能向前后延伸,在批捕阶段、公诉阶段、申诉阶段办理司法救助,实现了救助工作从被动等案件上门为主到主动排查、挖掘救助案源的转变。积极探索“检察+N”救助模式。探索构建检察机关先行救助、政府有关部门主导社会救助、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捐助的“检察+N”多元救助模式,引入法律援助、社会保险、民政救助、城乡低保、教育基

金、农村五保等社会救助力量,形成“一经启动、全盘响应”的工作局面。与此同时,该院还实施联动机制拓展救助案源。加强与县扶贫办的联动。建立与县扶贫办的沟通对接制度,重点围绕近年来已进入检察环节或者检察监督程序各类案件当事人,开展全面的司法救助线索排查活动。加强与内部办案部门的联动。建立司法救助与刑检、民行、未检等部门的协作配合,着力强化司法救助案件的线索发现、移送和办理。加强与专项活动的联动。结合“一乡一检一员”涉农检察专项活动,涉农检察专干在下乡开展工作中,把因案致贫、因案返贫受害人的司法救助线索发现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内容。截至目前,该院共收集司法救助贫困户当事人案件线索8件8人,已救助6件6人,其中涉及未成年人3人,共发放救助资金5万元。全县贫困户被害人当中没有一起因案致贫、因案返贫现象发生。(牛凌云)



1月7日,新郑市公安局交警五中队来到343国道沿线村庄城关乡薛庄村开展以“知危险 会避险,安全文明出行”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了村民的交通安全意识,让平安春运深入人心。刘文君 摄



1月9日,商水县巴村镇胡集村普法宣传员刘建民(左三)在金银花种植专业合作社门前组织村民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民法典》自今年1月1日起实施。为做好宣传工作,该县司法局将印制的2万多本《民法典》赠送给全县各机关单位、学校、企业和500多个行政村,并通过司法人员、普法宣传员、人大代表和乡村干部对群众进行广泛宣传,使《民法典》家喻户晓。乔连军 摄